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承辦人：白玉婷
電話：08-7320415#3614
傳真：08-7320185
電子信箱：a002029@oa.pthg.gov.tw

受文者：屏東縣萬丹鄉興華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4月24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學字第113175968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4999712_11317596800_1_4999712_11317596800_1.pdf、
4999712_11317596800_1_4999712_11317596800_2.doc、
4999712_11317596800_1_4999712_11317596800_3.doc、
4999712_11317596800_1_4999712_11317596800_4.doc、
4999712_11317596800_1_4999712_11317596800_5.doc、
4999712_11317596800_1_4999712_11317596800_6.doc、
4999712_11317596800_1_4999712_11317596800_7.pdf、
4999712_11317596800_1_4999712_11317596800_8.pdf、
4999712_11317596800_1_4999712_11317596800_9.pdf)

主旨：檢送本縣113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校長遴選實施計畫(含學校
待解決問題及未來發展方向、校長遴選申請表及校務發展
計畫書範本)、時程表、具結書及切結書各1份，詳如說
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縣113學年度縣立國民中小學校長遴選委員會第1次
會議決議事項辦理。
- 二、參加校長遴選資格，依「屏東縣縣立國民中小學校長遴選
聘任要點」第11點規定辦理，遴選委員會得就下列人員中
遴選校長：
 - (一)具有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四條、第五條之任用資格，並
經本府國民中、小學校長公開甄選、儲訓合格者。

(二)任期屆滿或連任任期已達二分之一以上之本縣現職國民
中、小學校長者。

(三)曾任本縣國民中、小學校長者。

三、請出缺學校於113年5月6日下班前繳交經校務會議通過之
「學校待解決問題及未來發展方向」，紙本免備文逕送本
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承辦人，電子檔(word檔)併同寄至承
辦人信箱a002029@oa.pthg.gov.tw。

四、本府教育處視導區督學將於113年5月17日前進行到校訪
視，請學校推派家長代表、未兼行政職務教師或學校教師
組織代表、行政代表至少各1名接受督學訪談，訪談時間由
督學另行聯絡學校。

五、本次校長遴選採二階段方式辦理，第一階段為現職校長遴
選、第二階段為儲備校長和曾任校長遴選，請轉知所屬符
合遴選資格者配合辦理：

(一)第一階段校長遴選作業：

- 1、現職校長遴選申請表及第一志願學校校務發展計畫書
(範本格式僅供參考)：於113年5月13日至113年5月17
日下午5時前送達至本府教育處(可編輯之電子檔併同
寄至承辦人信箱a002029@oa.pthg.gov.tw)。併同填報
Google表單「113學年度屏東縣立中小學校長遴選基本
資料」，如紙本與表單資料不一致，以紙本資料為
主。(表單於113年5月12日開啟)
- 2、參加遴選之現職校長須於遴選申請表提供5分鐘校務發
展或治校理念影音檔播放連結網址，請確認該連結及
播放順暢無虞。

- 3、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校、偏遠地區學校校長欲申請連任二次以上者及依本縣縣立國民中小學校長遴選聘任要點欲申請續任校長，親自到遴選委員會面談，每人20分鐘(含10分鐘簡報及10分鐘詢答)。
- 4、申請遴選之國中校長填寫5校志願；國小校長填寫10校志願，選填學校以公告缺額學校為限。任期屆滿倘欲留原校服務者，請選填為第一志願學校。

(二) 第二階段校長遴選作業

- 1、儲備校長及曾任校長遴選申請表及第一志願學校之校務發展計畫書(範本格式僅供參考)：請於113年6月14日下午5時前送達至本府教育處(可編輯之電子檔併同寄至承辦人信箱a002029@oa.pthg.gov.tw)。併同填報Google表單「113學年度屏東縣立中小學校長遴選基本資料」，如紙本與表單資料不一致，以紙本資料為主。(表單於113年6月13日開啟)
 - 2、申請遴選之國中小校長填寫志願學校，以公告缺額學校為限(113年6月11日公告第二階段出缺學校名單)。
 - 3、曾任及儲備校長遴選：親自到遴選委員會面談，每人20分鐘(含10分鐘簡報及10分鐘詢答)。
- 六、依國籍法第20條第1項(略以)，中華民國國民取得外國國籍者，不得擔任中華民國公職。請參與校長遴選人員於送件另附具結書及3年內未受刑事、懲戒或記過以上之行政處分切結書。
- 七、113學年度校長遴選出缺學校名單預計於113年4月25日公告於教育處「校長遴選與甄選」公告專區，倘有新增出缺學

校依遴選作業預定時程表進行第二次公告。

八、請服務學校核予應參加校長遴選面談之校長，遴選面談當日公假登記。

正本：各國中、本縣各國小(不含崇華)

副本：本府教育處林淑真督學、本府教育處陳菁徽督學、本府教育處蔡學斌督學、本府教育處陳締原督學、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裝



訂



線

屏東縣 113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校長遴選作業實施計畫

一、依據：國民教育法及屏東縣國民中小學校長遴選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二、申請資格：

- (一)任期屆滿或連任任期已達二分之一以上之本縣現職國民中、小學校長者。
- (二)曾任本縣國民中小學校長。
- (三)本縣中小學校長甄選儲訓合格且完成必備條件者。

三、遴選作業分二階段進行：

(一)第一階段(辦理現職校長)遴選作業：

1. 凡任期屆滿及在該校連任任期已達二分之一以上之現職校長得參與本階段遴選。
2. 作業流程：
 - (1)公告校長出缺及任期屆滿學校名單。
 - (2)通知學校提出「學校待解決問題及未來發展方向」，由本府統一公告為準。
 - (3)受理現職校長遴選申請，參加遴選校長應提出「校長遴選申請表」、「第一志願學校之校務發展計畫書」，交由遴選委員會進行資料審查。
 - (4)現職校長辦學狀況及績效訪視：督學到校訪視，訪談學校教師、行政人員及家長意見，作成訪視紀錄於校長遴選委員會列席報告，作為校長遴選審議參考資料。
 - (5)召開遴選委員會辦理第一階段遴選。
 - (6)本階段遴選後出缺學校名單，逕開缺列入第二階段遴選。

(二)第二階段遴選作業：

1. 符合申請資格(三)之儲備校長及曾任校長者得參加第二階段遴選。
2. 作業流程：
 - (1)公布本階段校長出缺學校名單及出缺學校待解決問題及未來發展方向。
 - (2)受理儲備校長及曾任校長遴選申請，應提出「校長遴選申請表」、「第一志願學校之校務發展計畫書」。
 - (3)召開遴選委員會辦理第二階段遴選，儲備校長及曾任校長列席會議進行報告及詢答。
 - A. 辦學理念及志願學校校務發展計畫簡報(10分鐘)。

B. 詢答(10 分鐘)。

四、遴選作業檢附表件：

- (一) 學校待解決問題及未來發展方向(附件 1)：本表須經校務會議通過。
- (二) 督學到校訪視紀錄表(附件 2)：現職校長用表。
- (三) 校長遴選申請表(附件 3)：現職校長用表。
- (四) 校長遴選申請表(附件 4)：儲備校長或曾任校長用表。
- (五) 校務發展計畫書範本(附件 5)

五、現職學校人事單位應確實查核申請表之事項如下：

- (一) 學經歷證明文件。
- (二) 考績與獎懲。
- (三) 無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三十一條、第三十三條規定情事。

六、獲遴選委員會決議同意連任、調任或新任之校長，由教育處依法定程序報請縣府聘任之，依程序公布。

七、校長經遴聘後拒不到任者，視為未獲遴聘，往後不得申請本府所屬學校校長遴選。

屏東縣○○國民中(小)學學校待解決問題及未來發展方向

本案經本校 年 月 日校務會議通過

學校名稱							分校/分班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班級數及 學生數	普通班		體育班		藝才班		特教班		幼兒園		合計		
	班級	學生	班級	學生	班級	學生	班級	學生	班級	學生	班級	學生	
教職員工 人數	職務	教師兼任行政		專任教師		職員	服務員	幼兒園	合計				
	人數												
學校類型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非山非市 <input type="checkbox"/> 偏遠 <input type="checkbox"/> 特偏 <input type="checkbox"/> 極偏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重點學校 <input type="checkbox"/> 客語生活學校												
待解決問題													
一、 (一) 1. 二、													
未來發展方向													
一、 (一) 1. 二、													

教務主任：

校長：

填表說明：

1. 本表以 2 頁為原則，標楷體 14 號字體、固定行高 24pt 繕打。
2. 請於 113 年 5 月 6 日前將 word 電子檔寄至承辦人信箱 a002029@oa.pthg.gov.tw，紙本需經核章(教務主任及校長職章)後，免備文逕送學務管理科承辦人。

屏東縣113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校長遴選到校訪視紀錄表

校長姓名		現職學校	
校長年資		學校班級數	
訪視項目	訪視結果摘要		
教師的反應與意見	兼行政教師		
	未兼行政教師		
職員工的反應與意見			
家長的反映與意見			

訪視督學：

訪視日期： 年 月 日

※由校內推派家長、未兼行政教師或教師組織代表、行政人員至少各1名，接受訪視人員訪談。

※請以標楷體 14 號字體、固定行高 24pt 繕打。

※本表最多以 2 頁為限（各方之訪談內容應如實敘寫，惟如有負面陳述，督學應給予校長陳述說明機會，並加註經查證結果，以呈現事情之全貌）。

屏東縣 113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校長遴選申請表 (現職校長)

送件日期：113 年 ____ 月 ____ 日

姓名		性別		出生 年月日	民國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習用 母語	
具原住民 身分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族籍：____ 族			聯絡電話	公：() _____ 宅：() _____	手機：_____	
歷任任期 說明	任期	校名	起迄年月日	任期	校名	起迄年月日	
	一			二			
初任校長日期：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於現任學校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一任 <input type="checkbox"/> 第二任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三任 於現職學校服務共 ____ 年，自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 現任服務學校類型：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非山非市 <input type="checkbox"/> 偏遠 <input type="checkbox"/> 特偏 <input type="checkbox"/> 極偏							
參加遴選 資格 (請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1. 本縣現職國民中(小)學校長任期屆滿或連任任期已達二分之一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2. 本縣合併或停辦學校校長。 <input type="checkbox"/> 3. 本縣國民中(小)學委託私人辦理實驗教育須專案安置之原學校校長。						
最近三年 考績	111 學年度 ____ 分 ____ 等、110 學年度 ____ 分 ____ 等、109 學年度 ____ 分 ____ 等						
最近三年 獎懲	記大功 ____ 次、記功 ____ 次、嘉獎 ____ 次 記大過 ____ 次、記過 ____ 次、申誡 ____ 次 (自 110 年 5 月 13 日至 113 年 5 月 12 日)			是否曾受懲戒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以上資料經學校人事人員確認無誤後核章 _____							
學歷	(請填大專以上所有學系含系所)						
專長	(包含通過語言認證之資格)						
志願學校 順序	國中	1. _____ 國中 2. _____ 國中 3. _____ 國中 4. _____ 國中 5. _____ 國中					
	國小	1. _____ 國小 2. _____ 國小 3. _____ 國小 4. _____ 國小 5. _____ 國小 6. _____ 國小 7. _____ 國小 8. _____ 國小 9. _____ 國小 10. _____ 國小					
	<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以上所填志願若無缺額，願接受遴選委員會遴選至其他學校擔任校長。						
備註	1、申請人之學經歷證明文件、最近 3 年成績考核通知書、獎懲紀錄及具有教育人員任用條例所定國中或國小校長資格，且無第 31 條、第 33 條規定情事，經人事人員審查確認無誤(相關證明文件免送本府教育處)。 2、二任任期過半之校長，一旦提出申請，須將該校缺釋出。一任期滿之校長如欲留原校服務，請選填第一志願。 3、申請資料：本表請於 113 年 5 月 17 日前免備文寄(送)達教育處承辦人，並請將可編輯之電子檔以 e-mail 寄至承辦人信箱。(請以 A3 格式電腦打字處理並雙面列印，申請表填寫頁數含第一頁基本資料表至多 4 頁，所填內容一律不得塗改) 4、提供 5 分鐘校務發展或治校理念影音檔，播放連結網址： _____ (請以縮短網址產生器縮短連結網址)，另將連結網址 QR code 置於右下角方框處。						
影音連結掃成 QR code 以供手機直接讀檔連結圖片放置處							
申請人簽名 _____							

辦學理念與經營策略

<p>一、辦學理念</p>	<p>(簡要說明校長的辦學理念)</p>
<p>二、辦學特色</p>	<p>(校長在該校的經營特色)</p>
<p>三、校長執行重要政策之績效</p>	
<p>四、主要辦學績效 (近 4 學年)</p>	<p>(如全國性和全縣性各項考評或教師團隊或學生參加比賽成績)</p>

屏東縣 113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校長遴選申請表 (儲備校長、曾任校長)

送件日期：113 年____月____日

姓名		性別		出生 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習用 母語	
具原住民 身分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族籍： 族		聯絡電話	公：() 宅：() 手機：			
現職職稱				現職服務學校： 學校類型：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非山非市 <input type="checkbox"/> 偏遠 <input type="checkbox"/> 特偏 <input type="checkbox"/> 極偏			
參加遴選 資格 (請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經本縣國民中(小)學校長公開甄選儲訓合格，並依規定完成本縣儲備校長行政實習，且無受刑事、懲戒處分或記過以上之行政處分者。			甄選儲訓合格證書日期及字號： 借調教育處期間： 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共 年			
	<input type="checkbox"/> 曾任本縣國民中(小)學校長。			最近一任於本縣服務學校名稱： 任期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最近三年 考績	111 學年度____條____款、110 學年度____條____款、109 學年度____條____款 (任職校長期間請填寫等第)						
最近三年 獎懲	記大功____次、記功____次、嘉獎____次 記大過____次、記過____次、申誡____次 (自 110 年 6 月 14 日至 113 年 6 月 13 日)			是否曾受懲戒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以上資料經學校人事人員確認無誤後核章_____							
學歷	(請填大專以上所有學系含系所)						
經歷	(本欄請詳填各該年度教師及行政資歷) 1. ○○年-○○年擔任教師共計○年 2. ○○年-○○年擔任○○組長○年、共○年 3. ○○年-○○年擔任○○主任，共○年 4. ○○年-○○年擔任校長，共○年						
專長	(包含通過語言認證之資格)						
志願學校 順序	國中	1. _____國中 2. _____國中 3. _____國中					
	國小	1. _____國小 2. _____國小 3. _____國小 4. _____國小 5. _____國小					
<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以上所填志願若無缺額，願接受遴選委員會遴選至其他學校擔任校長。							
備註	1、申請人之學經歷證明文件、最近 3 年成績考核通知書、獎懲紀錄及具有教育人員任用條例所定國中或國小校長資格，且無第 31 條、第 33 條規定情事，經人事人員審查確認無誤(相關證明文件免送本府教育處)。 2、學校類型以教育部核定為準。 3、申請資料：本表請於 113 年 6 月 14 日前免備文寄(送)達教育處承辦人，並請將可編輯之電子檔以 e-mail 寄至承辦人信箱。(請以 A3 格式電腦打字處理並雙面列印，申請表填寫頁數含第一頁基本資料表至多 4 頁，所填內容一律不得塗改)						
申請人簽名							

辦學理念與經營策略

一、教育信念	
二、提昇教育品質之具體規劃	
三、針對低成就、行為偏差、中輟等學生之輔導措施	
四、提升學生各項學習基本能力之具體策略	
五、辦學或服務績效及專業實績 (近 4 學年)	(如全國性和全縣性各項考評或教師團隊或學生參加比賽成績)

屏東縣〇〇鄉鎮市〇〇國民小學
屏東縣立〇〇國民中學

校務發展計畫書(範本)

申請校長：〇〇〇

目錄

壹、前言

貳、學校概述

- 一、學校簡史
- 二、學校型態
- 三、學生家長背景分析
- 四、學校特色

參、教育理念及執行重點

- 一、教育理念
- 二、執行重點

肆、四年辦學成效(含待解決問題與辦理情形)

伍、學校 SWOT 分析

陸、學校四年發展計畫的調整

- 一、短程計畫(任期之第一年及第二年)
- 二、中長程計畫(任期之第三年及第四年)

柒、未來辦學重點

捌、結語

※以 A4 直式橫書，除標題以標楷體 16 號字外，其餘請以標楷體 14 號字體、固定行高 24pt 繕打，以 20 頁為上限。

屏東縣 113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校長遴選作業時程表

項次	時間	內 容	備 註
1	2 月 16 日前	參加校長遴選之意願調查	
2	4 月 25 日 (星期四)	公告校長出缺及任期屆滿學校名單。	教育處網站-校長遴選與甄選專區
3	4 月 25 日- 5 月 6 日	出缺學校提出「學校待解決問題及未來發展方向」送交教育處學管科。	
4	4 月 25 日- 5 月 17 日	現職校長辦學狀況及績效訪視	由督學到校進行訪談
5	5 月 13 日- 5 月 17 日 下午 5 時前	受理第一階段遴選申請(現職校長)： 1. 遴選申請表(A3 格式雙面列印，至多 4 面)，並填報 Google 表單： (1)國小校長： https://reurl.cc/Rq01Mn (2)國中校長： https://reurl.cc/dnG5Mq 2. 第一志願校務發展計畫(含電子檔)：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校校長申請連任第二次以上者檢附 12 份；依偏鄉發展條例申請連任第二次者 3 份，其餘校長繳交 17 份。 3. 具結書、切結書。	1. 遴選申請表包含「5 分鐘校務發展及治校理念影音檔(QR code 連結)」。 2. 相關表件請親自送件或由專人送件至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 3. 資料一經送出，一律不得要求更改。
6	6 月 11 日 (星期二)	第一階段現職校長(連任、續任、調任)遴選作業： 1. 依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偏遠地區學校教育發展條例申請第三任以上校長及依屏東縣縣立國民中小學校長遴選聘任要點申請續任校長親自到場面談，每人 20 分鐘(含 10 分鐘簡報及 10 分鐘詢答)。 2. 遴選委員如對申請資料有疑義時，得請校長列席說明。	
7	6 月 11 日 (星期二)	1. 公告第一階段現職校長遴選作業結果。 2. 公告第二階段校長出缺學校名單及「學校待解決問題及未來發展方向」。	教育處網站-校長遴選與甄選專區
8	6 月 14 日 下午 5 時前	受理第二階段遴選申請(曾任及儲備校長)： 1. 遴選申請表(A3 格式雙面列印，至多 4 面)，並填報 Google 表單： (1)國小校長： https://reurl.cc/z1ezVp (2)國中校長： https://reurl.cc/Wx3L6k 2. 第一志願校務發展計畫(含電子檔)17 份。 3. 具結書、切結書。	1. 相關表件請親自送件或由專人送件至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 2. 資料一經送出，一律不得要求更改。
9	6 月 18 日 (星期二)	第二階段曾任及儲備校長遴選作業： 遴選面談：到場面談進行報告與詢答，每人 20 分鐘(含 10 分鐘簡報及 10 分鐘詢答)。	
10	6 月 18 日 (星期二)	公告第二階段校長遴選結果	教育處網頁

切 結 書

本人 參加本縣113學年度國民中小學
校長遴選，切結近3年內未受刑事、懲戒處分或
記過以上之行政處分，如有不實，願負相關法
律責任。

此致

屏東縣政府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月 日

屏東縣 113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校長遴選 具結書

- 本人確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 28 條各款之情事。
- 本人兼具外國國籍，現正辦理申請放棄該外國國籍手續中，並於民國 年 月 日起一年內完成喪失該外國國籍手續，取得證明文件，期滿仍未完成喪失該外國國籍時，願接受撤銷公職。

以上具結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具 結 人： (親自簽章)

身分證統一編號：

服 務 機 關：

職 稱：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月 日